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8]004821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6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7-8
	母公司利润表	9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财务报表附注	1-106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8]004821号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钢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我们认为,新钢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新钢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新钢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

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2. 贸易商品存货跌价准备。

（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事项描述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一。2017年度新钢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不同交易类别且金额重大的关联交易。由于新钢公司关联方数量较多，涉及的关联方交易种类多样，存在没有在财务报表附注披露所有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完整性的风险，同时由于关联方交易金额重大，因此我们确定将新钢公司关联方关系、关联交易定价及其交易披露的完整性事项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1）评估并测试了新钢公司识别和披露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内部控制；

（2）获取了管理层提供的关联方关系清单，并与其他公开渠道获取的信息进行核对；

（3）检查了股东会、治理层和管理层的相关公告，复核了重大的采购、销售及其他合同，以识别是否存在未披露的关联方关系；

（4）获取了管理层提供的关联方交易明细，将其与财务记录进行核对，并抽样函证了因关联交易产生的债权债务余额；

（5）将上述关联方关系、关联交易定价、关联方交易发生额及余额与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的信息进行了核对。

基于获取的审计证据，我们得出审计结论，新钢公司管理层对关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列报与披露是适当的。

（二）贸易商品存货跌价准备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四（十二）所述和附注五（注释9）所示。存货于2017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51.61亿元，为新钢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重要组成项目，钢铁产品及其原料在资产负债表日前后价格波动较大。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取决于管理层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的确定，要求管理层对存货的售价、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的金额进行估计。鉴于存货年末账面价值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确定贸易商品存货减值准备的计提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1）评估并测试存货跌价准备及年末确定存货估计售价相关的内部控制；

（2）检查为执行销售合同而持有的库存商品，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确定基础；如果持有库存商品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库存商品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

（3）获取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复核存货减值测试过程，复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准确；

（4）复核存货跌价准备在财务报表中的披露是否充分。

基于获取的审计证据，我们得出审计结论，新钢公司管理层对贸易商品存货跌价准备的列报与披露是适当的。

四、其他信息

新钢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新钢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新钢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新钢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新钢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新钢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新钢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

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新钢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新钢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新钢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日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江西省股份制改革联审小组赣股（1996）09 号文批准，在中外合资“新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整体改组的基础上，由江西新余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已更名为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香港）巍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江西国际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江西金世纪冶金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冶金供销公司作为发起人，采用社会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公司。设立时公司名称为新华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1996 年 12 月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1996 年 12 月 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6）364 号文和 365 号文批准，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 13,500,000 股，向公司职工配售 1,500,000 股股票。股票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为 59,970,588 股，其中发起人股份 44,970,588 股，社会公众股 15,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股本为 59,970,588 元。

1997 年按照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以股本 59,970,588 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按 10 股送 8 股的比例转增股本，公司股本增至人民币 107,947,058 元。

1999 年 5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1999）99 号文批准，实施了增资配股方案，配售比例为 10 股配 3 股，公司股本增至人民币 120,762,734 元。

2001 年按照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以股本 120,762,73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 股并用资本公积金转增 5 股，公司股本增至人民币 193,220,374 元。

2007 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347 号文核准，公司向股东新余钢铁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1,000,209,135 股，向机构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200,000,000 股，公司股本增至人民币 1,393,429,509 元。

2007 年 12 月 5 日，经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赣名称变外核字[2007]00550 号文核准，公司名称由“新华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字[2008]1043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7.6 亿元，债券到期前累计转股 18,597 股，公司股本增至人民币 1,393,448,106.00 元。

2016 年 9 月 19 日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按每 10 股转增 10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 1,393,448,106 股。

2017 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639 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1,826,484 股。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股本总数 3,188,722,696 股。

公司注册地址：江西省新余市铁焦路，总部地址：江西省新余市冶金路，母公司为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为江西省省属国有企业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5001583084437。

（二）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黑色金属冶炼和锻压加工、销售；金属制品加工、销售；电缆电线制造、销售；压缩气体、易燃气体、易燃液体（凭有效许可证经营，有效期至 2018 年 1 月 14 日）；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葱油、萘、沥青、粗苯、氧气、氮气、氩气、液氧、液氩、液氮、洗油、脱酚油、煤焦油（凭有效许可证经营，有效期至 2018 年 1 月 14 日）；通用设备制造、安装维修、销售；压力容器制造；工业油品检测、起重机械安装维修；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一类汽车维修（大中型客车维修，大中型货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危险货物运输车辆维修）；仓储（不含危险品）及租赁服务；货物进出口（凭进出口备案登记证经营）；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和维修；仪器仪表制造和维修；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钢铁制造业，主要产品包括中厚板、薄板、线材、棒材、金属制品等。

（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8 年 4 月 2 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19 户，具体包括本公司和以下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江西新华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79.67	79.67
上海卓祥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新余市博联环保建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60.00	60.00
新余钢铁（南昌）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新钢贸易（北京）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新钢（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XINSTEEL SINGAPORE PTE. LTD.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江西新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新余新钢资源综合利用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江西新钢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50.00	50.00
中冶南方(新余)冷轧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70.00	70.00
新余中新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新钢(上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新余新和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江西新钢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新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江西俊宜矿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51.00	51.00
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60.00	60.00

说明：（1）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新华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华公司）持有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 50% 股权。根据本公司与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沙钢公司）签订《合作协议》及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本公司子公司新华公司委派 3 名，沙钢公司子公司委派 2 名；另外新华公司委派管理层包括总经理、一名副总经理和财务总监，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的生产及销售由新华公司负责管理并执行新华公司的产品技术、质量标准。综上，公司实际控制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因此，将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纳入本公司报表合并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3 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新余新和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因投资设立
江西新钢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因投资而取得控制权
新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因投资设立
江西俊宜矿业有限公司	因投资而取得控制权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	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本期吸收合并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并注销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法人资格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基础上编制的。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方式或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作为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

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 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 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 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 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 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计入投资损益; 同时, 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 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 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 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 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 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一)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指单个账户余额大于或等于应收款项余额 2%且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	---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①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0	0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 持有待售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50		2.00%
房屋建筑物	25-35	5	2.70-3.80%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5-35	5	2.70-3.80%
机器设备	直线法	8-20	5	4.75%-11.88%
电子设备	直线法	5-8	5	12%-19%
运输工具	直线法	6	5	16%
其他设备	直线法	6-12	5	8%-14%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七)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

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按每月月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九)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专利权、非

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特许权、土地使用权、探矿权、采矿权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规定年限
软件	5 年	预计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二十)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

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接法分期摊销。

(二十二)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在资产负债表日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三)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对于存在修改条款和条件的情况的，本期的修改情况及相关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五)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二十六)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1) 钢材产品销售收入确认

本公司将销售客户分为战略用户、重点及非协议户、出口等不同类别。定价模式分为锁定价格及随行就市定价两种方式。销售收入确认具体方法如下：

I. 锁定价格结算的产品销售收入确认

本公司销售的品种材，在与用户签订合同时大多就锁定价格。在商品发出并经客户无异议验收后，按照合同约定价格进行结算，确认收入。

II. 随行就市定价结算的产品销售收入确认

本公司销售普材，大多采取“指导价订货，结算价结算”的定价结算模式，每月分三旬确定上月 26 号至本月 25 号的产品结算价格。在商品发出并经客户无异议验收后确认收入。

III. 出口产品

本公司出口产品以取得出口货物的装船提单和离岸价确认收入。

(2) 其他产品销售收入确认

本公司其他产品的销售在商品销售发出并经客户验收取得收款权利后确认收入。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1)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4)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 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 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 同时, 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 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 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 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 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 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 不确认合同收入。

(3)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 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5.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 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 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 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 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 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 计入财务费用。

(二十七)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 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 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 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 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 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二十九) 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三十) 终止经营

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三十一)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1)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公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该准则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同时要求企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公司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开始采用该修订后的准则，上述会计政策变化的主要内容为：2017 年合并财务报表政府补助 103,041,426.11 元计入利润表“其他收益”项目。

(2) 2017 年 12 月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 和 2017 年施行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要求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等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在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列报项目。

公司自 2017 年 1 月 1 日开始采用该准则，上述会计政策变化的主要内容为：2016 年合并财务报表营业外收入—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195,156.73 元、营业外支出—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439,227.24 元追溯调整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列报。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销售服务收入、无形资产或者不动产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1%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 (或租金收入) 为纳税基准	1.2%(或 12%)
资源税	应税产品的销售额	6%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5%
XINSTEEL SINGAPORE PTE. LTD.	17%、10%
其他子公司	25%

注：江西新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江西新钢建设有限责任公司（2017 年 1-5 月）等二家

全资子公司与本公司合并统一纳税。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 2013 年 10 月 22 日，经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国家税务局、江西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赣工信节能字[2013]458 号文《关于认定江西省 2013 年第三批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的通知》的批准，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利用焦炉煤气脱硫生产硫磺、硫酸铵项目；全资子公司新余新钢资源综合利用科技有限公司三个资源综合利用项目(1)利用转炉渣、铁合金炉渣生产铁合金料、精矿粉项目(2)利用高炉煤气发电项目；(3)利用工业余热、余压发电项目被认定为江西省 2013 年第三批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并予核发《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

2. 2014 年 1 月 21 日，经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国家税务局、江西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赣工信节能字[2014]25 号文《关于认定江西省 2013 年第四批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的通知》的批准，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新余市博联环保建材开发有限公司利用冶炼废渣生产混凝土砖、混凝土砌块项目为江西省 2013 年第四批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并予核发《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

3. 2014 年 1 月 20 日，经新余市国家税务局征收局批准，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新余市博联环保建材开发有限公司产品混凝土砖、混凝土砌块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56 号文件《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享受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减免税收优惠政策。

4. 2013 年 12 月 5 日，经新余市国家税务局征收局余国税征发[2013]18 号文批准，本公司之子公司新余新钢资源综合利用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的利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余热、余压发电取得的收入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 100%的优惠政策。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20,500.72	80,370.33
银行存款	6,925,408,964.13	1,006,157,638.67
其他货币资金	1,071,679,327.05	2,031,627,297.69
合 计	7,997,208,791.90	3,037,865,306.6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0,997,544.40	13,519,527.83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履约保证金	15,037,463.16	21,003,333.83
信用证保证金		36,1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01,712,000.00	254,074,100.00
贷款质押保证金		199,999,999.97
约定存款	954,929,863.89	1,520,449,863.89
合计	1,071,679,327.05	2,031,627,297.69

注释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852,650.00
合计		852,650.00

注释3.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661,186,412.00	2,335,299,054.53
商业承兑汇票	211,362.54	2,782,970.00
合计	3,661,397,774.54	2,338,082,024.53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33,830,039.33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2,033,830,039.33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712,794,325.86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5,712,794,325.86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无

注释4.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57,270,677.48	99.84	158,311,272.54	9.55	1,498,959,404.9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20,330.98	0.16	2,620,330.98	100.00	-
合计	1,659,891,008.46	100.00	160,931,603.52	9.70	1,498,959,404.94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69,822,034.87	99.91	153,488,048.61	5.35	2,716,333,986.2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20,330.98	0.09	2,620,330.98	100.00	-
合计	2,872,442,365.85	100.00	156,108,379.59	5.43	2,716,333,986.26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93,694,281.93	-	-
1—2 年	114,472,999.21	11,447,299.92	10.00
2—3 年	77,277,631.85	23,183,289.55	30.00
3—4 年	87,370,165.37	43,685,082.69	50.00
4—5 年	22,299,993.72	17,839,994.98	80.00
5 年以上	62,155,605.40	62,155,605.40	100.00
合计	1,657,270,677.48	158,311,272.54	

2.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重要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西安西电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620,330.98	2,620,330.98	100.00	产品质量纠纷
合计	2,620,330.98	2,620,330.98		

说明：计提理由参见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企业合并			
坏账准备	156,108,379.59	4,524,929.41	298,294.52			160,931,603.52
合计	156,108,379.59	4,524,929.41	298,294.52			160,931,603.52

4.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新余新良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563,722,551.86	33.96	119,000.00
南昌大洪人管业有限公司	94,109,352.97	5.67	39,242,991.59
新余新钢劳动服务公司	42,432,232.90	2.56	-
国网江西省电力公司	30,681,008.08	1.85	-
CUMIC STEEL LIMITED (中联物产公司)	23,883,538.50	1.43	-
合计	754,828,684.31	45.47	39,361,991.59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无

注释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21,104,643.06	97.28	237,846,176.76	76.00
1 至 2 年	4,937,414.34	0.92	59,035,990.01	18.86
2 至 3 年	2,631,510.17	0.49	3,130,473.28	1.00
3 年以上	7,009,353.53	1.31	12,956,184.99	4.14
合计	535,682,921.10	100.00	312,968,825.04	100.00

2.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新余市江新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2,239,200.00	1-3 年	项目未完工结算
新余渝水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良山分公司	1,721,012.87	1-3 年	项目未完工结算
佛山市三叶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1,700,000.00	1-2 年	项目未完工结算
合 计	5,660,212.87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江苏沙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46,846,872.42	8.75	2017 年	预付材料款, 待结算
瑞钢联集团有限公司	45,373,942.97	8.47	2017 年	预付材料款, 待结算
新余市宝诚贸易有限公司	29,568,623.87	5.52	2017 年	预付材料款, 待结算
北京京诚之星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9,100,000.00	3.57	2017 年	预付材料款, 待结算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037,133.92	3.54	2017 年	预付材料款, 待结算
合 计	159,926,573.18	29.85		

注释6.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约定存款应收利息 (1 年以内)	133,102,601.64	186,904,858.53
结构性存款	2,948,055.56	6,733,435.31
合 计	136,050,657.20	193,638,293.84

注释7. 应收股利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新余中冶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3,781,448.90	13,781,448.90
新余新钢板材加工有限公司		983,943.60
合 计	13,781,448.90	14,765,392.50

注释8.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1,146,792.08	96.72	20,588,099.89	18.52	90,558,692.1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64,405.99	3.28	3,764,405.99	100.00	
合计	114,911,198.07	100.00	24,352,505.88	21.19	90,558,692.19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7,133,319.62	96.27	18,314,368.72	18.85	78,818,950.9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64,405.99	3.73	3,764,405.99	100.00	-
合计	100,897,725.61	100.00	22,078,774.71	21.88	78,818,950.90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

(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8,674,981.41	-	-
1—2 年	20,686,977.02	2,068,697.70	10.00
2—3 年	3,356,362.83	1,006,908.85	30.00
3—4 年	1,344,843.67	672,421.84	50.00
4—5 年	1,217,778.25	974,222.60	80.00
5 年以上	15,865,848.90	15,865,848.90	100.00
合计	111,146,792.08	20,588,099.89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企业合并			
坏账准备	22,078,774.71	1,838,231.17	435,500.00		-	24,352,505.88
合计	22,078,774.71	1,838,231.17	435,500.00		-	24,352,505.88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70,246,083.76	37,562,490.06
备用金	6,203,978.32	3,810,391.77
代垫款	19,435,373.08	14,968,830.80
关联方欠款		31,560,795.34
其他	19,025,762.91	12,995,217.64
合计	114,911,198.07	100,897,725.6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新余海关	保证金	17,875,164.93	1 年以内	15.56	-
黄歧公司	往来款	10,592,073.34	5 年以上	9.22	10,592,073.34
萍乡萍钢安源钢铁有限公司	保证金	8,948,500.00	3 年以下	7.79	451,846.68
彭云峰	保证金及押金	7,590,405.00	1 至 2 年	6.61	759,040.50
新余市城防工程袁河北堤天工大桥至渝州大桥段项目部	征用土地款	6,171,964.00	1 年以内	5.36	-
合 计		51,178,107.27	-	44.54	11,802,960.52

说明：黄歧公司往来款为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注释9.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材料采购	737,381,831.90		737,381,831.90	531,357,113.04	-	531,357,113.04
原材料	1,263,654,401.91	383,981.16	1,263,270,420.75	1,316,473,634.96	463,865.05	1,316,009,769.91
周转材料	83,168.61		83,168.61	84,839.20	-	84,839.20
生产成本	56,058,648.97	186,994.69	55,871,654.28	34,573,778.30	313,307.78	34,260,470.52
自制半成品	210,545,868.98		210,545,868.98	261,683,910.25	-	261,683,910.25
库存商品	2,833,241,983.01	7,970,070.05	2,825,271,912.96	1,383,202,985.77	7,710,582.48	1,375,492,403.29
发出商品	801,668.98	801,668.98	-	33,360,654.05	801,668.98	32,558,985.07
委托加工物资	13,754,445.86		13,754,445.86	4,832,455.09	-	4,832,455.09
合计	5,115,522,018.22	9,342,714.88	5,106,179,303.34	3,565,569,370.66	9,289,424.29	3,556,279,946.37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企业合并	转销		
原材料	463,865.05	9,556.76		89,440.65		383,981.16
生产成本	313,307.78	-		126,313.09		186,994.69
库存商品	7,710,582.48	10,987,774.09		10,728,286.52		7,970,070.05
发出商品	801,668.98					801,668.98
合计	9,289,424.29	10,997,330.85	-	10,944,040.26	-	9,342,714.88

存货跌价准备说明：

本公司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是根据存货积压呆滞、库龄、市价等情况，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系因公司出售而转销。

注释10.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理财产品	900,000,000.00	860,000,000.00
预缴企业所得税	2,147,095.98	22,314,237.24
未抵扣增值税及预缴增值税	148,465,480.32	47,243,511.61
结构性存款	910,000,000.00	3,500,000,000.00
合计	1,960,612,576.30	4,429,557,748.85

说明：（1）期末银行理财产品为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90,000 万元（工商银行国盛资管保本型

10,000 万元、中信银行中信理财之共赢稳健周期开放式资产组合型 20,000 万元、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开放式资产组合型 30,000 万元和浦发银行财富班车进取 3 号开放式组合资产型 20,000 万元、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稳健型 10,000 万元)。

(2) 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其他流动资产参见本注释 56：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注释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1,499,562.93		51,499,562.93	51,499,562.93		51,499,562.93
按公允价值计量						
按成本计量	51,499,562.93		51,499,562.93	51,499,562.93		51,499,562.93
合计	51,499,562.93		51,499,562.93	51,499,562.93		51,499,562.93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上海超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32	50,000,000.00			50,000,000.00
新余市长兴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10.00	1,499,562.93			1,499,562.93
合计		51,499,562.93		-	51,499,562.93

续：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上海超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余市长兴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合计					

说明：(1) 根据本公司与上海凯天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和上海超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和变更协议，上海超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如果非因本公司的原因未能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实现合格的首次公开发行，则上海凯天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按约定价格收购本公司持有上海超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份。

注释12.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 合营企业					
小计	-				
二. 联营企业	-				
江西俊宜矿业有限公司	566,133.21	-	-	-168,332.54	
新余中冶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936,195.11	-	-	6,395,247.71	
广州新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9,419,073.85	-	-	1,488,606.32	
新余德天工贸有限公司	-	350,000.00	-	-86,602.38	
江西省国资汇富产业整合投资管理公司	-	2,000,000.00	-	-	
新余闽鑫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1,099,101.24	-	-	-130,800.34	
新余新钢板材加工有限公司	35,552,638.04	-	-	723,886.56	
新余新钢联天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10,500,000.00		-57,304.29	
新余安泰冶金设备有限公司	2,160,160.17			187,729.59	
小计	149,733,301.62	12,850,000.00	-	8,352,430.63	
合计	149,733,301.62	12,850,000.00	-	8,352,430.63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 合营企业						
小计						-
二. 联营企业						
江西俊宜矿业有限公司		-		-397,800.67	-	-
新余中冶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4,718,180.50			102,613,262.32	
广州新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1,080,000.00			9,827,680.17	
新余德天工贸有限公司		-		-	263,397.62	-
江西省国资汇富产业整合投资管理公司		-		-	2,000,000.00	-
新余闽鑫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89,191.11			879,109.79	
新余新钢板材加工有限公司		639,211.90			35,637,312.70	
新余新钢联天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10,442,695.71	
新余安泰冶金设备有限公司		47,784.12			2,300,105.64	
小计		6,574,367.63		-397,800.67	163,963,563.95	
合计		6,574,367.63		-397,800.67	163,963,563.95	

说明：(1) 公司本期投资新余德天工贸有限公司 35 万元持股比例 35.00%、投资江西省国资汇富产业整合投资管理公司 200 万元持股比例 20.00%，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新钢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本期投资新余新钢联天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1050 万元持股比例 35.00%。

(2) 公司本期投资江西俊宜矿业有限公司，参见附注七，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注释13. 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合计							
1. 期初余额	6,115,188,015.45	9,359,767,149.20	249,864,535.95	188,293,063.69	8,546,655,347.43		24,459,768,111.72
2. 本期增加金额	213,128,979.98	523,694,644.03	29,839,833.92	3,312,312.12	205,060,897.48		975,036,667.53
购置	-	26,504,475.40	25,356,567.34	2,819,506.58	33,506,682.77		88,187,232.09
在建工程转入	162,199,618.51	474,812,354.71			171,554,214.71		808,566,187.93
企业合并增加	50,929,361.47	22,377,813.92	4,483,266.58	537,578.20	-		78,328,020.17
股东投入							-
融资租入							
外币报表折算				-44,772.66			-44,772.66
3. 本期减少金额	28,387,692.71	178,755,111.57	20,495,799.18	1,846,181.64	151,044,087.22		380,528,872.32
处置或报废	28,387,692.71	178,755,111.57	20,495,799.18	1,846,181.64	151,044,087.22		380,528,872.32
融资租出							
其他转出	-	-	-	-	-		-
4. 期末余额	6,299,929,302.72	9,704,706,681.66	259,208,570.69	189,759,194.17	8,600,672,157.69	-	25,054,275,906.93
二. 累计折旧							-
1. 期初余额	2,344,310,150.74	4,805,766,265.93	218,103,830.23	180,971,398.93	5,960,592,789.23	-	13,509,744,435.06
2. 本期增加金额	173,190,275.18	511,849,570.74	12,964,451.56	7,398,250.89	384,281,624.72	-	1,089,684,173.09
计提	164,479,856.91	502,713,175.04	10,689,666.48	7,302,420.22	384,281,624.72		1,069,466,743.37
企业合并增加	8,710,418.27	9,136,395.70	2,274,785.08	138,793.20	-		20,260,392.25
外币报表折算				-42,962.53		-	-42,962.53
3. 本期减少金额	18,207,970.80	119,897,966.95	18,949,865.89	1,401,217.57	142,244,574.44		300,701,595.65
处置或报废	18,207,970.80	119,897,966.95	18,949,865.89	1,401,217.57	142,244,574.44		300,701,595.65
融资租出							
其他转出							-
4. 期末余额	2,499,292,455.12	5,197,717,869.72	212,118,415.90	186,968,432.25	6,202,629,839.51	-	14,298,727,012.50
三. 减值准备							-
1. 期初余额	-	9,530,684.83	-	-	-		9,530,684.83
2. 本期增加金额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计提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处置或报废							-
融资租出							
其他转出							-
4. 期末余额	-	9,530,684.83	-	-	-	-	9,530,684.83
四. 账面价值合计							
1. 期末账面价值	3,800,636,847.60	4,497,458,127.11	47,090,154.79	2,790,761.92	2,398,042,318.18	-	10,746,018,209.60
2. 期初账面价值	3,770,877,864.71	4,544,470,198.44	31,760,705.72	7,321,664.76	2,586,062,558.20	-	10,940,492,991.83

说明：（1）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固定资产参见本注释 56：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公司因节能技术改造、环保设施提升和生产工艺创新等因素，本期拆除建筑物、报废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原值 34,077.53 万元，该事项公司已向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报备。

2. 期末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10,017,600.00	9,360,890.04		656,709.96	
机器设备	718,228.16	583,782.11		134,446.05	
合 计	10,735,828.16	9,944,672.15	-	791,156.01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未计提减值说明：

公司闲置资产净值较低，尚未出现减值情形，故未计提减值。

3. 期末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6,272,582.49
机器设备	139,294,840.28
电子设备	11,245.85
运输工具	3,598.85
其他设备	10,679,090.75
合 计	176,261,358.22

5.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公司三期技改项目竣工房产证尚在办理中，公司子公司江西俊宜矿业有限公司房屋除办公

楼外均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

注释14.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太平尾矿库二期	40,634,362.82		40,634,362.82	36,264,028.23		36,264,028.23
良矿太平矿充填系统	16,713,408.25		16,713,408.25	15,913,408.25		15,913,408.25
除尘风机节能改造工程	-		-	6,219,184.00		6,219,184.00
接收跨加料跨行车改造工程	-		-	9,725,738.60		9,725,738.60
特厚板提质增量改造工程	4,814,302.53		4,814,302.53	4,804,302.53		4,804,302.53
厚板矫直机技术改造工程	5,603,009.00		5,603,009.00	5,376,022.00		5,376,022.00
3号干熄焦更新改造	-		-	8,349,382.24		8,349,382.24
4米3焦炉推焦装煤除尘	-		-	8,056,783.29		8,056,783.29
煤气综合利用高效发电一期	-		-	32,588,478.54		32,588,478.54
冷轧废水及废酸增强性改造	7,783,313.38		7,783,313.38			
特厚板提质增量改造	7,710,814.90		7,710,814.90			
8#烧结机主抽风机改造	9,866,162.32		9,866,162.32			
5号烧结机尾电除尘工程	9,164,157.26		9,164,157.26			
料场道路改造	7,052,023.38		7,052,023.38			
9号10号炉补焦线工程	10,442,125.08		10,442,125.08			
板坯连铸机设备精度改造	6,739,021.74		6,739,021.74			
3号方坯机优化改造工程	10,306,686.00		10,306,686.00			
老生产区污水处理及外围配套工程	8,006,294.42		8,006,294.42			
铁前MES一期工程	7,668,695.56		7,668,695.56			
4米3焦炉推焦装煤除尘(二期)	8,997,963.54		8,997,963.54			
其他	131,127,311.29		131,127,311.29	98,610,569.53		98,610,569.53
合 计	292,629,651.47		292,629,651.47	225,907,897.21		225,907,897.2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太平尾矿库二期	36,264,028.23	4,370,334.59	-	-	40,634,362.82
良矿太平矿充填系统	15,913,408.25	800,000.00	-	-	16,713,408.25
二号炉除尘改造工程	6,219,184.00	4,380,895.48	10,600,079.48	-	-
接收跨加料跨行车改造工程	9,725,738.60	-	9,725,738.60	-	-

工程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特厚板提质增量改造工程	4,804,302.53	10,000.00	-	-	4,814,302.53
厚板矫直机技术改造工程	5,376,022.00	226,987.00	-	-	5,603,009.00
3 号干熄焦更新改造	8,349,382.24	4,323,561.16	12,672,943.40	-	-
4 米 3 焦炉推焦装煤除尘	8,056,783.29	13,753,833.22	21,810,616.51	-	-
煤气综合利用高效发电一期	32,588,478.54	267,411,521.46	300,000,000.00	-	-
冷轧废水及废酸增强性改造	-	7,783,313.38	-	-	7,783,313.38
特厚板提质增量改造	-	7,710,814.90	-	-	7,710,814.90
8#烧结机主抽风机改造	-	9,866,162.32	-	-	9,866,162.32
5 号烧结机尾电除尘工程	-	9,164,157.26	-	-	9,164,157.26
料场道路改造	-	7,052,023.38	-	-	7,052,023.38
9 号 10 号炉补焦线工程	-	10,442,125.08	-	-	10,442,125.08
板坯连铸机设备精度改造	-	6,739,021.74	-	-	6,739,021.74
3 号方坯机优化改造工程	-	10,306,686.00	-	-	10,306,686.00
老生产区污水处理及外围配套工程	-	8,006,294.42	-	-	8,006,294.42
铁前 MES 一期工程	-	7,668,695.56	-	-	7,668,695.56
6M 焦炉上升管余热回收项目	-	26,442,504.69	26,442,504.69	-	-
优特钢带加工配送中心	-	72,000,000.00	72,000,000.00	-	-
燃气利用改造（一期）	-	13,611,819.84	13,611,819.84	-	-
7#高炉改造	-	106,472,741.60	106,472,741.60	-	-
6 号炉大修	-	80,926,787.75	80,926,787.75	-	-
1 号 2 号干熄焦装置更新改造	-	10,329,363.25	10,329,363.25	-	-
4 米 3 焦炉推焦装煤除尘（二期）	-	8,997,963.54	-	-	8,997,963.54
其他零固	98,610,569.53	176,490,334.57	143,973,592.81	0.00	131,127,311.29
合计	225,907,897.21	875,287,942.19	808,566,187.93	0.00	292,629,651.47

续：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工程投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太平尾矿库二期	4,600.00	88.34	80.00				自筹
良矿太平矿充填系统	1,800.00	92.85	90.00				自筹
二号炉除尘改造工程	680.00	100.00	100.00				自筹
接收跨加料跨行车改造工程	1,200.00	81.05	100.00				自筹
特厚板提质增量改造工程	1,200.00	40.12	40.00				自筹
厚板矫直机技术改造工程	624.00	89.79	85.00				自筹
3 号干熄焦更新改造	1,350.00	93.87	100.00				自筹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工程投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4 米 3 焦炉推焦装煤除尘	2,421.00	90.09	100.00				自筹
煤气综合利用高效发电一期	126,000.00	23.81	100.00				募投自筹
冷轧废水及废酸增强性改造	4,980.00	15.63	15.00				自筹
特厚板提质增量改造	1,200.00	64.00	60.00				自筹
8#烧结机主抽风机改造	1,500.00	65.77	60.00				自筹
5 号烧结机尾电除尘工程	1,035.00	88.54	85.00				自筹
料场道路改造	745.00	95.00	90.00				自筹
9 号 10 号炉补焦线工程	1,408.00	74.16	70.00				自筹
板坯连铸机设备精度改造	806.00	83.61	80.00				自筹
3 号方坯机优化改造工程	1,430.00	72.07	70.00				自筹
老生产区污水处理及外围配套 工程	2,190.00	36.56	35.00				自筹
铁前 MES 一期工程	1,000.00	76.69	70.00				自筹
6M 焦炉上升管余热回收项目	2,998.00	88.20	100.00				自筹
优特钢带加工配送中心	7,200.00	100.00	100.00				自筹
燃气利用改造（一期）	12,100.00	100.00	100.00				自筹
7#高炉改造	10,800.00	98.59	100.00				自筹
6 号炉大修	8,000.00	100.00	100.00				自筹
1 号 2 号干熄焦装置更新改造	2,280.00	45.30	100.00				自筹
4 米 3 焦炉推焦装煤除尘（二 期）	1,977.00	45.51	40.00				自筹
其他零固							自筹
合 计							

注释15.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软件	合计
一. 账面原值合计				
1. 期初余额	1,157,980,417.10	-	729,304.28	1,158,709,721.38
2. 本期增加金额	-	1,480,100.00	-	1,480,100.00
购置	-		-	-
内部研发				-
企业合并增加		1,480,100.00		1,480,100.00
股东投入				-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软件	合计
其他转入				-
3. 本期减少金额	2,337,764.16	-	-	2,337,764.16
处置	2,337,764.16			2,337,764.16
其他转出				-
4. 期末余额	1,155,642,652.94	1,480,100.00	729,304.28	1,157,852,057.22
二. 累计摊销				-
1. 期初余额	288,773,262.88	-	316,190.62	289,089,453.50
2. 本期增加金额	23,849,573.40	452,492.47	92,701.68	24,394,767.55
计提	23,849,573.40	224,792.04	92,701.68	24,167,067.12
企业合并增加		227,700.43		227,700.43
其他转入				-
3. 本期减少金额	771,462.17	-	-	771,462.17
处置	771,462.17			771,462.17
其他转出				-
4. 期末余额	311,851,374.11	452,492.47	408,892.30	312,712,758.88
三. 减值准备				-
1. 期初余额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计提				-
企业合并增加				-
其他转入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处置				-
其他转出				-
4. 期末余额	-	-	-	-
四. 账面价值合计				-
1. 期末账面价值	843,791,278.83	1,027,607.53	320,411.98	845,139,298.34
2. 期初账面价值	869,207,154.22	-	413,113.66	869,620,267.88

说明：（1）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参见本注释 56：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企业合并增加中增加江西俊宜矿业有限公司采矿权，经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资产评估 2016 年 9 月 30 日的评估值为 1,310,654.65 元。

注释16.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处置		
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	5,977,131.33					5,977,131.33
中冶南方(新余)冷轧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2,273,508.57					2,273,508.57
江西俊宜矿业有限公司			428,579.39			428,579.39
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93,687.54		852,041.74			945,729.28
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	852,041.74			852,041.74		-
合计	9,196,369.18		1,280,621.13	852,041.74		9,624,948.57

说明：(1) 本期增加参见附注七，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因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和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股东构成和股东持股比例相同，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本期吸收合并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并注销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法人资格。

2. 商誉减值准备:无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A. 商誉计算过程

(1). 公司子公司江西新华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以人民币 129,358,241.00 元的价格收购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 50% 的股权，合并成本 129,358,241.00 元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23,381,109.67 元的差额 5,977,131.33 元确认为商誉。

(2). 公司对中冶南方(新余)冷轧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实施非同一控制下控股合并，合并对价 96,250,000.00 元与取得的中冶南方(新余)冷轧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93,976,491.43 元的差额 2,273,508.57 元确认为商誉。

B. 商誉减值的测试方法

本公司商誉为企业合并形成的，将商誉与形成商誉的被投资单位所有相关资产认定为资产组，对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可收回金额与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包含本公司商誉和少数股东商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首先冲减商誉的账面价值，合并报表中确认归属于本公司商誉减值损失，计提商誉减值。

注释17.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租赁费	-	627,783.34	73,247.10	-	554,536.24	
合计	-	627,783.34	73,247.10	-	554,536.24	

说明：(1) 租赁费为公司子公司江西俊宜矿业有限公司租山费，在租赁期内摊销。

(2) 本期合并范围增加，合并日增加租赁费 554,583.34 元。

注释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185,284,109.40	45,261,620.02	178,187,154.30	41,591,309.71
存货减值准备	9,342,714.88	2,335,678.72	9,289,424.29	2,322,356.07
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75,382,619.83	18,845,654.96	72,442,619.83	18,110,654.96
税前未弥补亏损	4,513,854.91	1,128,463.73	896,030,853.91	224,007,713.4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2,307,161.55	8,076,790.38	39,241,339.38	9,810,334.85
企业合并产生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差异	11,231,679.76	2,807,919.94	12,043,114.72	3,010,778.68
内部退养人员福利	144,114,704.81	36,028,676.20	179,830,126.10	44,957,531.53
计提未发工资	1,800,000.00	270,000.00	4,876,735.51	1,099,183.88
合计	463,976,845.14	114,754,803.95	1,391,941,368.04	344,909,863.16

说明：(1) 本期合并范围增加，合并日增加递延所得税资产 1,335,107.91 元。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48,842,496.48	11,254,094.15	52,842,276.25	12,031,634.59
未丧失控制权处置子公司损益	2,157,822.60	539,455.65	2,157,822.60	539,455.65
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52,650.00	213,162.50
合计	51,000,319.08	11,793,549.80	55,852,748.85	12,784,252.74

说明：(1) 本期合并范围增加，合并日增加递延所得税负债 258,365.37 元。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67,553,447.72	423,083,419.39
资产减值准备	9,530,684.83	9,534,161.43
合计	177,084,132.55	432,617,580.82

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22 年	16,629,668.65		
2021 年	45,199,697.05	57,527,823.65	
2020 年	52,004,373.42	52,004,373.42	
2019 年	41,627,525.70	41,627,525.70	
2018 年	12,092,182.90	188,414,328.64	
2018 年	-	83,509,367.98	
合计	167,553,447.72	423,083,419.39	

注释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设备款	1,313,300.00	7,128,770.40
合计	1,313,300.00	7,128,770.40

注释20.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06,000,000.00	1,313,371,597.59
保证借款		-
信用借款	4,365,668,001.80	4,482,852,340.00
抵押借款	71,400,000.00	70,400,000.00
合计	4,743,068,001.80	5,866,623,937.59

说明：（1）期末公司信用借款中，公司子公司中冶南方(新余)冷轧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借款 20,040 万元、江西新华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17,500 万元、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

限公司借款 9,500 万元和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借款 6,448.92 万元。

(2) 期末公司抵押借款为公司子公司中冶南方(新余)冷轧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借款 7,040 万元和江西俊宜矿业有限公司借款 100 万元。

(3) 期末公司美元信用借款 30,559,028.16 美元，其中公司子公司新余钢铁(新加坡)有限公司 25,559,028.16 美元。

(4) 用于银行借款抵押质押物参见本注释 56：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 期末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注释21.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08,120,000.00	2,864,979,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508,120,000.00	2,864,979,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 0 元。

注释22.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5,020,262,708.37	4,213,737,905.60
应付工程款	20,383,277.57	53,308,621.42
应付设备款	317,422,115.51	3,131,561.52
应付运费	129,824,113.31	113,268,703.20
应付加工费	35,311,839.97	43,190,467.95
应付其他	61,379,925.23	52,394,542.76
合计	5,584,583,979.96	4,479,031,802.45

1.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9,000,000.00	材料款未按时结算
萍乡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7,249,851.54	材料款未按时结算
新余市博凯再生资源开发公司	6,215,355.93	材料款未按时结算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	4,101,428.03	材料款未按时结算
上海华熹实业有限公司	3,767,864.33	材料款未按时结算
株洲天桥起重股份有限公司	2,218,488.44	材料款未按时结算
新余福盈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2,997,156.24	材料款未按时结算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宜春市赣黔冶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201,351.77	材料款未按时结算
合计	47,751,496.28	

注释23.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钢材款	2,458,846,234.19	1,185,838,560.78
预收钢绞线款	40,668,485.57	20,941,678.59
预收化工产品款	14,639,842.72	10,801,109.54
预收工程款	71,038,219.37	102,280,634.12
其他	10,720,412.35	21,015,384.92
合计	2,595,913,194.20	1,340,877,367.95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新余市新钢京新物流有限公司	18,557,666.78	预收用户货款，待结算
中国第一重型机械集团大连加氢反应器制造有限公司	1,736,628.65	预收用户货款，待结算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2,338,408.57	预收用户货款，待结算
中铁大桥局股份有限公司	1,709,888.63	预收用户货款，待结算
滨江区龙顺建材装饰装修经营部	1,200,000.00	预收用户货款，待结算
江西洪都钢厂有限公司冷弯	1,118,000.00	预收用户货款，待结算
合计	26,660,592.63	

注释24.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550,439,881.08	1,741,623,377.28	1,723,261,704.75	568,801,553.6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0,663,156.45	261,054,741.95	232,144,660.07	129,573,238.33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19,920,799.39	19,920,799.39	-
合计	651,103,037.53	2,022,598,918.62	1,975,327,164.21	698,374,791.9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2,585,769.21	1,475,629,483.46	1,320,747,547.20	347,467,705.47

职工福利费	-	72,933,899.31	72,933,899.31	-
社会保险费	155,975,718.04	104,125,223.30	202,550,601.65	57,550,339.69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143,287,325.96	88,290,407.61	187,068,730.38	44,509,003.19
补充医疗保险				-
工伤保险费	12,688,063.38	15,665,180.97	15,311,907.85	13,041,336.50
生育保险费	328.70	169,634.72	169,963.42	-
住房公积金	5,426,041.93	45,403,830.38	38,656,974.35	12,172,897.96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6,452,351.90	43,530,940.83	88,372,682.24	151,610,610.49
短期累积带薪缺勤				-
短期利润（奖金）分享计划				-
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 计	550,439,881.08	1,741,623,377.28	1,723,261,704.75	568,801,553.6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6,798,504.84	256,944,788.09	227,995,474.90	45,747,818.03
失业保险费	83,864,651.61	4,109,953.86	4,149,185.17	83,825,420.30
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 计	100,663,156.45	261,054,741.95	232,144,660.07	129,573,238.33

4. 应付职工薪酬其他说明

(1) 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注释25.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40,139,989.18	280,538,597.98
企业所得税	588,426,255.64	5,253,201.23
个人所得税	2,724,568.68	1,602,089.08
城市维护建设税	64,790,170.16	26,463,636.23
房产税	2,484,495.77	2,643,500.23
教育费附加	28,463,799.64	11,966,301.28
印花税	4,169,820.40	2,386,143.46
土地使用税	9,781,793.55	32,743,010.1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429,265.30	7,455,378.03
资源税	12,393,208.06	12,399,185.55
其他	-	31,431.29
合 计	1,571,803,366.38	383,482,474.55

注释26.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融资券应计利息		8,472,222.22
中期票据利息	55,466,666.67	55,466,666.67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728,682.44	2,016,314.76
合 计	56,195,349.11	65,955,203.65

注释27. 应付股利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子公司其他股东	839,193.31	4,388,179.94
合 计	839,193.31	4,388,179.94

注释28.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保金	1,386,445.66	1,297,245.66
押金及保证金	133,897,815.23	113,125,880.12
余热发电款	1,881,422.62	4,766,751.64
修理费	7,531,852.40	6,494,251.09
代收款	21,808,703.82	24,958,408.61
工程款	90,294,646.53	107,423,048.89
钢材预约金	42,309,630.00	43,328,490.00
船级认证费	27,607,422.90	22,905,324.57
资金往来	167,800,225.52	175,984,558.00
其他	119,714,856.10	123,262,408.79
合 计	614,233,020.78	623,546,367.37

说明：资金往来为公司子公司欠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资金 100,000,000.00 元和子公司其他股东资金 67,800,225.52 元。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新余市俊远物资有限公司	52,581,682.10	资金往来
冷轧工程	10,626,367.32	工程暂估款及质保金
中国船级社船板	9,063,772.22	认证费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新余市俊远物资有限公司	52,581,682.10	资金往来
新余博大实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	钢材预约金
九江和汇进出口公司	2,242,740.00	钢材预约金
上海凯暄经贸有限公司	2,000,000.00	保证金
中十冶采矿履约保证金	2,000,000.00	保证金
合计	81,514,561.64	

说明：本期合并范围增加，增加子公司江西俊宜矿业有限公司占用其他股东账龄超过一年的资金往来 52,581,682.10 元。

注释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859,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6,146,764.24	42,955,483.61
合计	36,146,764.24	901,955,483.61

说明：根据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580mm 薄板工程项目银团贷款合同及其补充协议，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向银团贷款 35.5 亿元，按照补充协议，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6 日前全部归还该项目银行贷款。

注释30.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融资券		1,0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0

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16 新余钢铁 SCP002	1,000,000,000.00	2016-10-31	270 天		1,0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续：

债券名称	期初应计利息	本期按面值 计提利息	本期支付利息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6 新余钢铁 SCP002	8,472,222.22	28,514,079.15	36,986,301.37	1,000,000,000.00	
合计	8,472,222.22	28,514,079.15	36,986,301.37	1,000,000,000.00	

2. 其他流动负债的其他说明

根据中市协注[2017]SCP36 号，本公司 2016 年 10 月 31 日发行 10 亿短期融资券（简称 16 新余钢铁 SCP002），期限 2016 年 10 月 31 日至 2017 年 7 月 28 日，利率 5.0%，本期到期已全部归还。

注释31.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	859,000,000.00
减：一年以内到期的借款	-	859,000,000.00
合计		

说明：（1）公司长期借款为人民币借款。

2. 期末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注释32.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类别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4 新余钢铁 MTN001	1,597,717,338.23	1,596,402,817.54
合计	1,597,717,338.23	1,596,402,817.54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14 新余钢铁 MTN001	1,600,000,000.00	2014/7/21	5 年	1,600,000,000.00	1,596,402,817.54
减：一年以内到期的债券					
合计	1,600,000,000.00			1,600,000,000.00	1,596,402,817.54

续：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利息调整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4 新余钢铁 MTN001		124,800,000.00	1,314,520.69	124,800,000.00	1,597,717,338.23
减：一年以内到期的债券					
合计		124,800,000.00	1,314,520.69	124,800,000.00	1,597,717,338.23

说明：(1) 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4]MTN158 号)，公司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 20 亿。2014 年发行了第一期，已平价发行 16 亿中期票据（简称 14 新余钢铁 MTN001），期限 2014 年 7 月 21 日至 2019 年 7 月 21 日，利率 7.8%。

注释3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内部退养人员福利	144,114,704.81	179,830,126.10
减：一年以内到期的未折现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6,146,764.24	42,955,483.61
合计	107,967,940.57	136,874,642.49

1. 内部退养人员福利变动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未折现应付内部退养人员福利	183,214,847.23	226,170,330.84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9,100,142.42	46,340,204.74
减：一年以内到期的未折现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6,146,764.24	42,955,483.61
期末余额	107,967,940.57	136,874,642.49

2. 其他说明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计提内部退养人员福利。

注释34. 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234,313,085.00	15,000,000.00	35,590,480.00	213,722,605.00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合计	234,313,085.00	15,000,000.00	35,590,480.00	213,722,605.00	

1.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项目贴息补助	18,000,000.00		6,000,000.00		1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360 平方米烧结机烟气脱硫工程建设	17,130,000.00		2,800,000.00		14,330,000.00	与资产相关
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2,828,000.00		404,000.00		2,424,000.00	与资产相关
螺杆膨胀动力机回收低品质余热发电	5,454,250.00		727,000.00		4,727,250.00	与资产相关
节能减排财政政策综合示范奖励资金	157,955,835.00		20,064,980.00		137,890,855.00	与资产相关
技术中心高强度船用钢研发、试验检测平台	3,500,000.00		5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冷轧电工钢及低碳项目贷款贴息补助	10,500,000.00		1,500,000.00		9,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节能减排财政政策综合示范奖励资金 8#		15,000,000.00	1,500,000.00		13,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节能减排财政政策综合示范奖励资金	18,945,000.00		2,094,500.00		16,850,5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34,313,085.00	15,000,000.00	35,590,480.00	-	213,722,605.00	

注释35. 股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股权激励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786,896,212.00	401,826,484.00				401,826,484.00	3,188,722,696.00

说明：公司 2017 年 7 月 2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和 2017 年 7 月 20 日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已于 2017 年 8 月 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并已获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1639 号《关于核准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1,826,484 股。新增注册资本由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等 7 名特定对象认缴。该事项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7 年 11 月 7 日出具大华验字[2017]000796 号《验资报告》。

注释36.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312,608,971.59	1,331,673,515.92	39,797,738.73	5,604,484,748.78
其他资本公积（原制度转入）	3,693,099.74			3,693,099.74
合计	4,316,302,071.33	1,331,673,515.92	39,797,738.73	5,608,177,848.52

说明：(1) 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溢价部份 1,331,673,515.92 元计入资本公积。

(2) 期初数调整和本期减少是公司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注释37.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2、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242,567.44	-11,173,335.95			-11,173,335.95		2,069,231.49
1、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							
4、现金流量套期利得或损失的有效部分							
5、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242,567.44	-11,173,335.95			-11,173,335.95		2,069,231.4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3,242,567.44	-11,173,335.95			-11,173,335.95		2,069,231.49

注释38.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84,950,497.06	272,093,609.59		557,044,106.65
合 计	284,950,497.06	272,093,609.59		557,044,106.65

说明：(1) 期初数调整是公司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注释39.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03,687,592.53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8,387,626.40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12,075,218.93	—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10,622,234.59	—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72,093,609.59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55,737,924.24	
转为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994,865,919.69	

说明：(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以2016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2017年6月公司已分配现金红利。

(2) 2018年4月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17年度分配预案：以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90元（含税）。

(3) 期初数调整是公司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注释4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5,292,425,443.36	40,057,714,737.45	27,739,983,864.81	25,897,371,949.93
其他业务	4,674,588,147.48	4,429,512,144.43	2,722,658,580.13	2,619,930,595.67
合 计	49,967,013,590.84	44,487,226,881.88	30,462,642,444.94	28,517,302,545.60

说明：(1) 公司本期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 7,720,538,521.14 元，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5.45%。

注释41.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797,630.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3,312,106.68	55,243,795.09
教育费附加	43,991,096.37	24,415,906.76
地方教育费附加	30,337,607.44	16,697,989.56
印花税	17,277,809.86	8,634,612.79
土地使用税	53,819,504.20	30,970,221.89
房产税	24,179,815.74	15,465,846.34
资源税	1,205,000.00	
车船使用税	60,570.75	26,439.20
合计	274,183,511.04	152,252,441.83

注释42.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5,327,194.93	30,458,342.41
销售服务费	10,336,978.15	6,802,262.11
运输费	153,037,790.43	142,387,100.83
包装费	13,343,070.64	28,214,616.11
保险费	4,407,647.70	6,512,732.50
差旅费	6,784,010.30	6,605,570.21
代理费	20,388,209.58	17,760,732.92
办公费	4,607,009.44	4,268,999.44
中转费	12,027,203.24	29,949,639.05
其他	9,192,026.01	9,504,925.58
合计	269,451,140.42	282,464,921.16

注释43.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4,990,737.36	150,599,376.77
长期资产摊销及折旧	35,705,411.51	30,468,867.59
办公费	8,204,575.89	6,119,495.14
差旅费	4,146,174.13	1,416,383.18
排污费	23,382,894.20	26,121,537.52
研究开发费	427,789,544.90	177,127,880.73
物料消耗	5,413,652.31	2,499,230.91
税费	-	61,404,810.46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2,903,657.62	3,032,480.29
其他	7,942,018.24	5,784,012.71
合计	660,478,666.16	464,574,075.30

注释44. 财务费用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75,698,907.36	560,627,068.90
减：利息收入	114,975,966.62	131,780,644.26
汇兑损益	-50,275,715.45	26,109,291.67
贴息支出	-41,642,052.90	-23,455,044.20
未确认融资费用	7,240,062.32	22,900,745.65
其他	20,253,697.63	25,631,000.15
合计	296,298,932.34	480,032,417.91

注释45.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6,363,160.58	31,515,417.77
存货跌价损失	10,997,330.85	51,984,565.88
合计	17,360,491.43	83,499,983.65

注释4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52,650.00	852,650.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52,650.00	852,650.00
合计	-852,650.00	852,650.00

注释47.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分步合并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产生的收益	271,283.64	531,223.38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352,430.63	418,903.63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34,144,961.52	19,022,601.82
处置衍生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	3,923,567.40	1,007,827.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合计	46,692,243.19	20,980,555.83

2. 投资收益的说明

本公司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注释48.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435,932.96	195,156.7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285.80	195,156.7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4,428,647.16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958,187.50	1,439,227.2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58,187.50	1,439,227.24
合计	3,477,745.46	-1,244,070.51

说明：(1) 为提高袁河北堤功能，保障新钢电厂等重要的厂矿企业防洪安全，根据新余市城市建设总体规划要求和新余市余府办抄字[2015]83号抄告单精神，新余市城防工程袁河北堤天工大桥至渝州大桥段项目部需征用本公司土地 25.524 亩用于袁河北堤建设，经双方协商同意就征收该土地补偿协议。补偿款扣减成本后确认为处置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注释49.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收到政府补助	14,472,236.28	-
递延收益计入本期	35,590,480.00	
余热发电即征即退增值税款	52,978,709.83	
合计	103,041,426.11	-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新余市科技局 2016 年省级第二批科技专项经费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科技局 2016 年市科学技术进步奖奖励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社保补贴	7,638,785.97		与收益相关
市商务局对出口企业参加短期出口信用保险及内陆运输专项支持	369,300.00		与收益相关

市政府表彰 2016 年推进新型工业化先进单位奖励高新技术 企业奖励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政府表彰 2016 年推进新型工业化先进单位奖励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科技局 2017 年第一批科技专项经费中高碳优钢冷轧 宽钢带生产工艺研究及系列产品开发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科技局 2017 年第一批科技专项经费基于大数据的智 能营造平台设计及关键技术研究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科技局 2017 年第一批科技专项经费新钢冷轧线工艺 技术研究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科技局 2017 年第一批科技专项经费新钢工业气体节 能生产模式研究与应用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科技局 2017 年第一批科技专项经费中厚板超快冷生 产工艺技术研究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第一批省级科技经费冷轧高强度汽车用钢生产 技术与产业化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第一批省级科技经费智能炼钢转炉精益控制关 键技术研究与实践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税款返还	1,060,270.06	与收益相关
税款返还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税款返还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税款返还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财政局土地所用税奖励	305,571.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税务局奖励金	1,262.94	与收益相关
高新税务局奖励金	4,186.04	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财政局奖励款	45,5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财政局奖励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税务局退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5,399.93	与收益相关
新余劳动就业管理局稳岗补贴	187,769.71	与收益相关
到高新区补贴	262,446.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扶植资金	464,506.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土地税优惠政策奖励	632,759.00	与收益相关
新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16 年环境保护一等奖奖金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余高新技术款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款	15,400.00	与收益相关
袁河经济开发区扶持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渝水区科技局 2016 年科技统计补助	3,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余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先进单位奖励款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余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建站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余渝水区公共就业局稳岗补贴款	40,079.63	与收益相关

企业扶持款	26,000.00		与收益相关
余热发电即征即退增值税款	52,978,709.83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5,590,48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3,041,426.11	-	

注释50.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利得			
无形资产报废利得			
政府补助	-	110,905,124.10	-
罚款违约收入	571,215.81	501,770.00	571,215.81
其他	8,774,057.68	15,315,493.36	8,774,057.68
合计	9,345,273.49	126,722,387.46	9,345,273.49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渝水区公共就业人才服务局稳岗补贴		60,944.00	与收益相关
省人才发展专项资金资助“赣鄱英才 555 工程”		1,04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科技三项费用		37,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余市袁河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扶持金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返还		5,745,551.91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稳岗补贴		5,037,472.87	与收益相关
市科技局 2017 年市级第一批科技专项经费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级人才工作示范点项目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进口贴息及短期出口信用保险政策性补贴		498,600.00	与收益相关
冶金工业信息标准研究院国标经费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财政局企业入规奖		35,000.00	与收益相关
失业金返还		8,921,090.18	与收益相关
政府奖励		1,336,964.24	与收益相关
扶持发展基金		2,071,475.62	与收益相关
余热发电即征即退增值税款		57,595,860.28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8,005,165.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10,905,124.10	

注释51.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合计	62,283,634.02	19,583,175.88	62,283,634.02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62,283,634.02	19,583,175.88	62,283,634.02
滞纳金		-	
捐赠支出	104,500.00	40,000.00	104,500.00
防洪基金		24,826.26	
赔偿金、违约金	1,102,110.98	201,878.45	1,102,110.98
其他	954,068.17	137,411.15	954,068.17
合计	64,444,313.17	19,987,291.74	64,444,313.17

说明：公司因节能技术改造、生产工艺创新等因素，本期拆除房屋及建筑物、报废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2,283,634.02 元，该事项公司已向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报备。

注释52.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89,621,639.29	10,242,613.41
递延所得税费用	230,241,098.81	91,386,797.41
合计	919,862,738.10	101,629,410.8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059,273,692.65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14,818,423.1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349,916.56
加计扣除的影响	-52,774,377.1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883.6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3,971,988.1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6,278,928.2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4,057,409.5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957,938.39
其他	11,950,256.13
所得税费用	919,862,738.10

注释53.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银行存款利息	172,563,603.26
政府补助	67,450,946.11
其他	1,117,091,718.47
合计	1,357,106,267.8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227,028,319.87
管理费用	132,425,934.51
财务费用	18,653,697.63
营业外支出	2,160,679.15
其他(含往来)	1,212,142,381.30
合计	1,592,411,012.4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15,000,000.00
上期处置子公司现金余额	
合计	15,000,000.00

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项目	本期金额
1、购买江西新钢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支付的现金	39,797,738.73
减：合并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	
支付的现金净额	39,797,738.73
2、购买江西俊宜矿业有限公司支付的现金	
减：合并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	2,039,050.46
支付的现金净额	-2,039,050.46
合计	37,758,688.27

说明：（1）购买江西新钢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是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已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2）公司本期用实物资产购买江西俊宜矿业有限公司。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中期票据承销费	1,600,000.00
合计	1,600,000.00

注释5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139,410,954.55	508,210,879.71
加：资产减值准备	6,416,451.17	17,183,368.2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69,466,743.37	1,100,929,575.43
无形资产摊销	24,167,067.12	23,176,806.2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3,247.1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一”号填列)	-3,477,745.46	1,244,070.5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62,283,634.02	19,583,175.8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852,650.00	-852,65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458,469,590.34	625,787,848.92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46,692,243.18	-20,980,555.8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231,490,167.12	93,815,749.2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1,249,068.32	-2,428,951.8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1,543,822,623.79	-892,578,394.0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1,172,177,444.85	-2,357,693,084.6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2,417,260,087.34	1,656,553,400.68
其他	959,947,970.64	394,264,614.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46,774,326.87	1,166,215,852.6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925,529,464.85	1,006,238,009.0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06,238,009.00	2,662,894,944.1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19,291,455.85	-1,656,656,935.19

说明：“资产减值准备”项目与利润表中“资产减值损失”项目的差额为本期销售存货转销的存货跌价准备。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925,529,464.85	1,006,238,009.00
其中：库存现金	120,500.72	80,370.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925,408,964.13	1,006,157,638.6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25,529,464.85	1,006,238,009.0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注释55. 政府补助

1. 按列报项目分类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列报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15,000,000.00		参见本注释 34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03,041,426.11		参见本注释 49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合计	118,041,426.11		

说明：（1）公司 8#烧结机脱硫项目是实施 SO₂ 减排的环保工程，工程已于 2016 年 11 月建成投入运行并达到预期目标，项目总投资 4000 万元，其中企业自筹 4000 万元，项目的技术要求、资金筹措均符合《江西省财政厅 省环保厅关于印发江西省省级环境保护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赣财建[2006]115 号）的要求。公司申请经新余市环保局批准，公司本期收到新余市环保局拨付的公司 8#烧结机脱硫项目新余市市级环保项目治理资金 1500 万元。公司计入递延收益，按项目资产使用年限 10 年分摊分期计入损益。

（2）2013 年 12 月 5 日，经新余市国家税务局征收局余国税征发[2013]18 号文批准，公司之子公司新余新钢资源综合利用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的利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余热、余压发电取得的收入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 100%的优惠政策。

注释56.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余 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15,037,463.16	开具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101,712,000.00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954,929,863.89	约定存款
应收票据	2,033,830,039.33	银行借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其他流动资产—理财产品	200,000,000.00	银行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131,457,814.68	银行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593,452.61	银行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运输工具	126,787.47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采矿权	98,374.74	银行借款抵押
合计	3,437,785,795.88	

说明：(1)公司以人民币 15,037,463.16 元作为保证金，向银行开具保函人民币 117,819,321.40 元、外币 10,000.00 美元。

(2) 公司以信用额度开具信用证外币 518,750,000.00 美元。

(3) 公司以招商银行 200,000,000.00 元理财定期存单质押，向银行贷款 196,000,000.00 元。

(4) 公司子公司中冶南方(新余)冷轧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用于银行借款抵押的机器设备 131,457,814.68 元。

(5) 公司子公司江西俊宜矿业有限公司用于银行借款抵押的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及无形资产合计金额 818,614.82 元。

注释57.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其中：境外经营实体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30,491,314.71
其中：美元	19,932,925.10	4,690,123.93	6.5342	130,245,719.22
新加坡元	47,408.22	47,408.22	4.8831	231,499.07
欧元	1,806.70	-	7.8023	14,096.42
应收账款				140,734,439.76
其中：美元	21,538,128.58	151,357.10	6.5342	140,734,439.76
预付款项				196,554,173.57
其中：美元	30,080,832.17	30,080,832.17	6.5342	196,554,173.57
其他应收款				351,267.42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其中：境外经营实体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53,758.29	53,758.29	6.5342	351,267.42
短期借款				199,678,801.80
其中：美元	30,559,028.16	25,559,028.16	6.5342	199,678,801.80
应付账款				1,886,752,553.61
其中：美元	288,750,352.55	71,089,139.25	6.5342	1,886,752,553.61
预收账款				1,710,720.21
其中：美元	261,810.20	261,810.20	6.5342	1,710,720.21
应交税费				2,360,830.11
其中：美元	361,303.62	361,303.62	6.5342	2,360,830.11
其他应付款				69,369.09
其中：美元	10,616.31	10,616.31	6.5342	69,369.09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XINSTEEL SINGAPORE PTE. LTD. 注册于新加坡，主要从事铁矿石贸易，注册资本 2,000 万美元，公司选用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

注释58. 套期

1. 现金流量套期

被套期项目	套期工具	套期方式
存货-铝锭	铝锭商品期货合约	卖出商品期货合约锁定铝锭的价格波动

说明：公司子公司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使用的商品期货合约为上海期货交易所的铝锭期货标准合约。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江西俊宜矿业有限公司	2017. 2. 1	3, 639, 268. 81	51	股权和资产

续：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江西俊宜矿业有限公司	2017. 2. 1	取得控制权	105,127,587.02	-98,736.93

说明：江西俊宜矿业有限公司是 2008 年公司投资的合营公司，公司持有其股权比例为 35%，

2017 年公司以实物资产方式和其他股东以现金方式增资，增资后公司持有江西俊宜矿业有限公司股权占比为 51.00%。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江西俊宜矿业有限公司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2,970,184.50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669,084.31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3,639,268.81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210,689.42
商誉	428,579.39

(1)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以股权投资的市场价值。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江西俊宜矿业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2,039,050.46	2,039,050.46
应收票据	2,070,000.00	2,070,000.00
应收账款	9,117,433.75	9,117,433.75
预付账款	9,224,661.38	9,224,661.38
其他应收款	2,485,435.96	2,485,435.96
存货	6,130,023.77	6,130,023.77
其他流动资产	1,005,163.42	1,005,163.42
固定资产	61,037,827.92	57,034,166.44
无形资产	1,252,399.57	1,252,399.57
长期待摊费用	554,583.34	554,583.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35,107.91	1,335,107.91
资产合计	96,251,687.48	92,248,026.00
短期借款	9,000,000.00	9,000,000.00
应付票据	3,600,000.00	3,600,000.00
应付账款	8,518,886.56	8,518,886.56
预收账款	1,894,165.96	1,894,165.96

项目	江西俊宜矿业有限公司	
应交税费	6,282.51	6,282.51
其他应付款	66,678,517.62	66,678,517.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8,365.37	
负债合计	89,956,218.02	89,697,852.65
净资产	6,295,469.46	2,550,173.35
减：少数股东权益	3,084,780.04	2,152,372.68
取得的净资产	3,210,689.42	397,800.67

(1)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参考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对江西俊宜矿业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9 月 30 日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的资产、负债评估价值。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账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购买日之前与原持有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收益的金额
江西俊宜矿业有限公司	397,800.67	669,084.31	271,283.64	按市场价值重新计量并假设处置	

5. 其他说明

江西俊宜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俊宜矿业”)原注册资本 500 万元人民币,其中:本公司股权占比为 35.00%和新余市俊远物资有限公司占股权比为 65.00%,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2016 年 12 月公司与新余市俊远物资有限公司、江西俊宜矿业有限公司签订《增资及股权变更协议》,协议约定:公司以实物资产增资 297.02 万元、新余市俊远物资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增资 141.36 万元,增资后公司持有俊宜矿业股权占比为 60.00%。

公司投资俊宜矿业,投资价格参考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0 日出具的《评估报告》(中铭评报字[2016]第 2056 号)。截止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9 月 30 日,俊宜矿业的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的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 459.04 万元。公司交易依据为:以上述评估价值为参考值,结合基准日后资产减少事项,根据交易各方协商确定。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10 月 25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6]007879 号),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俊宜矿业的净资产为-132,560.18 元。

公司于 2017 年 2 月投入了增资款 2,970,184.50 元。俊宜矿业 2016 年 12 月修改了公司章程,2016 年 12 月办理了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公司以 2017 年 2 月 1 日确定为对俊宜矿业取得控制权的时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原持有俊宜矿业的 35%股权,按 2017 年 2 月 1 日的公允价值

进行重新计量，加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为持有俊宜矿业的 51%股权投资成本，大于与取得控制权时点 2017 年 2 月 1 日的俊宜矿业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合并公司会计报表时确认为商誉。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合并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备注
江西新钢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2017.1.1	-	-	242,767,607.03	-4,303,384.60	

说明：江西新钢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原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2017 年 1 月本公司收购江西新钢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后，江西新钢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仍由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本公司于 2017 年 1 月支付了收购款。江西新钢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 1 月 13 日办理了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2. 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	江西新钢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现金	39,797,738.73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合并成本合计	39,797,738.73

3. 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项目	江西新钢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货币资金	11,492,749.59	3,789,287.65
其他应收款	64,118,087.19	40,675,087.54
存货	32,558,985.07	-
其他流动资产	3,663,905.72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67,702.21	3,567,702.21
资产合计	115,401,429.78	48,032,077.40
应付账款	71,917,004.38	-
应付职工薪酬	3,680,212.11	3,676,735.51
应交税费	6,474.56	254,218.56
负债合计	75,603,691.05	3,930,954.07
净资产	39,797,738.73	44,101,123.33

项目	江西新钢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39,797,738.73	44,101,123.33
营业总收入		242,767,607.03
营业总成本		247,069,155.77
净利润		-4,303,384.60

4. 其他说明

(1) 2016 年 4 月 17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江西新钢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江西新钢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进出口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控股股东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股权比为 100.00%。

公司投资进出口公司,投资价格参考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5 日出具的《评估报告》(中铭评报字[2016]第 2014 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4 月 30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17)011572 号),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进出口公司的净资产为 39,797,738.73 元。

公司于 2017 年 1 月支付了收购款 39,797,738.73 元。进出口公司 2017 年 1 月 13 日办理了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2) 公司本期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新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2017 年 6 月公司将进出口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新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新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6 月支付了转让款 40,146,402.18 元。进出口公司 2017 年 7 月 5 日办理了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三) 本期发生的反向购买

本期未发生反向购买情况。

(四) 处置子公司

本期未发生处置子公司情况。

(五)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名称	变动原因
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	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本期吸收合并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并注销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法人资格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西新华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新余市	新余市	生产制造	79.67		投资设立
上海卓祥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商品流通	100.00		
新余市博联环保建材开发有限公司	新余市	新余市	生产制造		60.00	
新余钢铁(南昌)贸易有限公司	南昌市	南昌市	商品流通	100.00		
新钢贸易(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商品流通	100.00		
新钢(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商品流通	100.00		
新钢(上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商品流通		100.00	
新余新和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新余	新余	运输	100.00		
新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新余	新余	商品流通	100.00		
XINSTEEL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	商品流通	100.00		
江西新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新余	新余	制造安装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余新钢资源综合利用科技有限公司	新余	新余	生产加工	100.00		
江西新钢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新余	新余	商品流通		100.00	
江西新钢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新余	新余	建筑施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	张家港	张家港	生产制造		50.00	
中冶南方(新余)冷轧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新余	新余	生产制造	70.00		
新余中新物流有限公司	新余	新余	运输	100.00		
江西俊宜矿业有限公司	新余	新余	生产加工	51.00		
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新余	新余	生产制造	60.00		

(1) 公司对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一致。

(2)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① 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新华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华公司)持有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 50% 股权。根据本公司与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沙钢公司)签订《合作协议》及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本公司子公司新华公司委派 3 名,沙钢公司子公司委派 2 名;另外新华公司委派管理层包括总经理、一名副总经理和财务总监,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的生产及销售由新华公司负责管理并执行新华公司的产品技术、质量标准。综上,公司实际控制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因此,将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纳入本公司报表合并范围。

2.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江西新华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76,394.81	37,999.73	114,394.54	43,984.53	-	43,984.53
新余市博联环保建材开发有限公司	116.84	536.96	653.80	111.04	-	111.04
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	28,171.61	14,077.06	42,248.67	13,979.60	759.00	14,738.60
中冶南方(新余)冷轧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55,672.54	58,507.93	114,180.47	53,330.63	143.48	53,474.11
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8,441.49	21,382.00	49,823.49	33,849.02	208.93	34,057.95

续：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江西新华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59,464.11	39,449.35	98,913.46	30,665.47	-	30,665.47
新余市博联环保建材开发有限公司	143.82	772.76	916.58	169.47	-	169.47
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	19,263.08	15,321.89	34,584.97	7,654.32	816.60	8,470.92
中冶南方(新余)冷轧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37,147.15	67,145.10	104,292.25	50,970.69	176.84	51,147.53
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3,727.96	6,396.18	30,124.14	11,116.36	219.52	11,335.88

续：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江西新华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101,852.23	2,565.81	2,565.81	-4,237.28	75,007.16	1,667.78	1,667.78	161.04
新余市博联环保建材开发有限公司	1,811.99	-38.76	-38.76	-13.17	1,012.28	-179.26	-179.26	24.15
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	51,828.35	1,850.06	1,850.06	-866.15	25,713.72	1,320.92	1,320.92	2,053.27
中冶南方(新余)冷轧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236,859.84	10,146.25	10,146.25	3,357.56	174,369.51	923.52	923.52	2,087.83
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51,941.87	-1,486.47	-1,486.47	-678.79	21,352.02	327.27	327.27	-3,464.08

(二)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但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三)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新余中冶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新余	新余	工业废物处理	34.00		权益法
广州新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商品流通	40.00		权益法
新余闽鑫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余	新余	工业废物处理	20.00		权益法
新余安泰冶金设备有限公司	新余	新余	铜产品加工销售		30.00	权益法
新余德天工贸有限公司	新余	新余	商品流通	35.00		权益法
江西省国资汇富产业整合投资管理公司	南昌	南昌	投资管理	20.00		权益法
新余新钢联天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新余	新余	房地产开发		35.00	权益法
新余新泰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新余	新余	道路货物运输	40.00		权益法
新余新钢板材加工有限公司	新余	新余	生产制造	31.56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公司期末无重要合营企业。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新余中冶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新余新钢板材加工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04,329,376.19	32,148,854.43
非流动资产	325,754,477.11	97,366,954.72
资产合计	430,083,853.30	129,515,809.15
流动负债	117,790,968.58	24,723,452.10
非流动负债	10,489,172.00	0.00
负债合计	128,280,140.58	24,723,452.1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01,803,712.72	104,792,357.0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02,613,262.32	33,072,467.88
调整事项		
—商誉		2,564,844.8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新余中冶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新余新钢板材加工有限公司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2,613,262.32	35,637,312.70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28,046,926.63	1,116,799,182.62
净利润	18,809,552.10	2,406,886.3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8,809,552.10	2,406,886.30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718,180.50	639,211.90

续：

项目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新余中冶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新余新钢板材加工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84,701,952.13	35,905,026.00
非流动资产	348,965,673.97	101,362,452.94
资产合计	433,667,626.10	137,267,478.94
流动负债	126,056,060.01	26,699,107.03
非流动负债	10,740,404.00	-
负债合计	136,796,464.01	26,699,107.03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96,871,162.09	110,568,371.9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00,936,195.11	33,148,397.90
调整事项		
—商誉		2,404,240.1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0,936,195.11	35,552,638.04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77,967,693.23	685,865,804.13
净利润	15,418,890.52	2,063,627.0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5,418,890.52	2,063,627.09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983,943.60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	—
联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5,712,988.93	13,244,468.4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401,628.90	-26,694.82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1,401,628.90	-26,694.82

5.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6.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四)重要的共同经营：无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其他应收款。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本公司采取限额政策以规避对任何金融机构的信贷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

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占本公司应收款项总额 45.47%。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 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7,997,208,791.90	7,997,208,791.90	7,997,208,791.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3,661,397,774.54	3,661,397,774.54	3,661,397,774.54			
应收账款	1,498,959,404.94	1,659,891,008.46	1,293,694,281.93	114,472,999.21	189,568,121.92	62,155,605.40
应收利息	136,050,657.20	136,050,657.20	136,050,657.20			
其他应收款	90,558,692.19	114,911,198.07	68,674,981.41	20,686,977.02	5,918,984.75	19,630,254.89
小计	13,384,175,320.77	13,569,459,430.17	13,157,026,486.98	135,159,976.23	195,487,106.67	81,785,860.29
短期借款	4,743,068,001.80	4,743,068,001.80	4,743,068,001.80			
应付票据	1,508,120,000.00	1,508,120,000.00	1,508,120,000.00			
应付账款	5,584,583,979.96	5,584,583,979.96	5,409,294,124.11	86,302,981.52	88,986,874.33	
应付利息	56,195,349.11	56,195,349.11	56,195,349.11			
其他应付款	614,233,020.78	614,233,020.78	259,269,751.64	126,509,371.88	228,453,897.2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债券	-	-	-			
小计	12,506,200,351.65	12,506,200,351.65	11,975,947,226.66	212,812,353.40	317,440,771.59	-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3,026,372,557.10	3,026,372,557.10	3,026,372,557.10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52,650.00	852,650.00	852,650.00			
应收票据	2,338,082,024.53	2,338,082,024.53	2,338,082,024.53			
应收账款	2,716,333,986.26	2,872,442,365.85	2,311,556,374.32	354,765,194.81	134,889,678.53	71,231,118.19
应收利息	193,638,293.84	193,638,293.84	193,638,293.84			
其他应收款	38,129,917.42	49,614,618.79	28,650,200.81	7,628,092.45	5,374,647.74	7,961,677.79
小计	8,313,409,429.15	8,481,002,510.11	7,899,152,100.60	362,393,287.26	140,264,326.27	79,192,795.98
短期借款	5,866,623,937.59	5,866,623,937.59	5,866,623,937.59			
应付票据	2,864,979,000.00	2,864,979,000.00	2,864,979,000.00			
应付账款	4,430,543,851.78	4,430,543,851.78	4,130,473,346.74	195,022,149.16	105,048,355.88	
应付利息	65,955,203.65	65,955,203.65	65,955,203.65			
其他应付款	623,546,367.37	623,546,367.37	362,693,660.25	87,688,247.32	173,164,459.8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87,702,579.31	1,387,702,579.31	1,387,702,579.31			
小计	15,239,350,939.70	15,239,350,939.70	14,678,427,727.54	282,710,396.48	278,212,815.68	-

(三)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和欧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1) 本年度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新加坡元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30,245,719.22	14,096.42	231,499.07	130,491,314.71
应收账款	140,734,439.76			140,734,439.76
预付款项	196,554,173.57			196,554,173.57
其他应收款	351,267.42			351,267.42
小计	467,885,599.97	14,096.42	231,499.07	468,131,195.46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99,678,801.80			199,678,801.80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新加坡元	合计
应付账款	1,886,752,553.61			1,886,752,553.61
预收账款	1,710,720.21			1,710,720.21
应交税费	2,360,830.11			2,360,830.11
其他应付款	69,369.09			69,369.09
小计	2,090,572,274.82	-	-	2,090,572,274.82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新加坡元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50,922,657.70	13,201.20	2,207,338.33	53,143,197.23
应收账款	1,077,495,340.28			1,077,495,340.28
预付款项	27,661,760.33			27,661,760.33
其他应收款	493,888.94			493,888.94
小计	1,156,573,647.25	13,201.20	2,207,338.33	1,158,794,186.78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396,410,503.29			396,410,503.29
应付账款	1,391,115,258.96			1,391,115,258.96
预收账款	1,405,271.03			1,405,271.03
应交税费	2,301,088.36			2,301,088.36
其他应付款	227,314.81			227,314.81
小计	1,791,459,436.45	-	-	1,791,459,436.45

(3) 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欧元及新加坡元金融资产，如果人民币对美元、欧元及澳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 16,224.41 万元。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1) 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2)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银行借款均为固定利率，公司无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

十、公允价值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 1 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 2 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 3 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二) 期末公允价值计量

1.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 1 层次	第 2 层次	第 3 层次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小计	无			
衍生金融资产				
资产合计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于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主要为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其存在活跃的市场，均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
江西省省属国有企业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	南昌	国资运营	17,594.64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新余	生产制造	370,478.09	55.57	55.57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江西省省属国有企业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通过直接控制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而间接控制本公司。

2.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江西省省属国有企业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海南洋浦万泉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新余新钢京新物流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新余新钢辅发管理服务中心	同一母公司
新余新钢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新余新钢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新余市洋坊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新余新良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新余新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江西省乌石山铁矿厂	同一母公司
江西新联泰车轮配件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新余良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新余铁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新余新钢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新余新钢综合服务公司	公司母公司三产单位
新余新钢劳动服务公司	公司母公司三产单位
新余新钢福利企业公司	公司母公司三产单位
新余新钢实业公司	公司母公司三产单位
新余新钢板材加工有限公司	与母公司共同控制

说明：（1）新余新钢综合服务公司、新余新钢劳动服务公司、新余新钢福利企业公司和新余新钢实业公司四单位为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参股的集体福利企业。

(五)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1）本公司与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之《货物购销合同》，合同约定：本公司与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货物购销定价按公正、公平、合理的原则予以确定，具体定价按以下顺序，①有关服务有政府价格时，执行政府价格；政府价格的确定顺序依次为：新余市、江西省、国家部委。②

有可适用的市场价格时执行市场价格；③若无以上两种价格则按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协议期内本公司与新钢公司发生的如铁矿石、原矿石、煤、焦炭、矽钢坯、球团矿、铁精粉、辅料等产品或材料均按市场价格定价。

(2) 本公司与新余洋坊运输有限责任公司之《铁路运输合同》，合同约定：新余洋坊运输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提供货物运输业务，收取费用以政府有关部门下发文件中规定的计费标准为基准，按半价确定价格，如政府有关部门对计费标准进行变更，则以变更之后的政府价格按半价确定价格。

(3) 本公司与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之《知识产权许可使用协议》，合同约定：新钢公司将其所有的专利权、注册商标、非专利技术有效知识产权无偿给新钢股份普通许可使用，无偿许可使用期限为新钢股份存续期间，但专利权无偿许可使用期限为专利权有效期内，许可的注册商标包括“袁河”、“山风”注册商标。

(4) 本公司与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之《服务协议》，合同约定：本公司与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互相提供的服务定价按公正、公平、合理的原则予以确定，具体定价按以下顺序，①有关服务有政府价格时，执行政府价格；政府价格的确定顺序依次为：新余市、江西省、国家部委。②有可适用的市场价格时执行市场价格；③若无以上两种价格则按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具本服务包括矽钢坯加工、公共设施维修、医疗服务、工程设计、汽车运输、绿化、环卫、生活用水电等按以上原则定价。

(5) 2017 年 10 月本公司与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新余新良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三方协议书》，协议约定：本公司对新余新良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应收账款信用期限为一年，超过信用期限的自超过之日起至归还之日止按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每月计算利息，利息应当年全部付清。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对新余新良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超过信用期限的应收账款及相应利息偿还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等		31,742,665.66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综合服务	72,345,315.11	62,884,062.46
新余市洋坊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46,625,322.97	48,799,725.23
海南洋浦万泉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等	302,291,126.75	167,442,754.62
新余新钢辅发管理服务中心	采购货物等	14,965,642.62	13,725,574.48
新余新钢京新物流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等	100,742,070.25	89,564,246.30
新余新钢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货物等	46,241,428.83	9,412,459.97
新余新良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货物等	40,809,685.89	8,711,244.25
新余安泰冶金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等	12,656,088.77	7,482,791.10

江西省乌石山铁矿厂	采购矿石	67,115,733.67	75,063,999.15
新余中冶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加工费等	97,714,795.72	102,858,219.23
江西俊宜矿业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等		6,395,520.24
新余新泰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7,677,886.77	20,018,548.12
新余良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货物等	242,419,084.38	211,261,636.42
新余铁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货物等	59,797,784.39	50,493,655.51
新余新钢板材加工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等	1,062,875,690.37	679,871,975.84
新余新钢气体有限责任公司公司	采购货物等	252,733,128.80	241,855,373.26
新余新钢综合服务公司	采购货物等	114,996,775.66	95,724,683.57
新余新钢劳动服务公司	采购货物等	4,813,068.36	145,853,200.20
新余新钢福利企业公司	采购货物等	69,095,638.36	29,667,765.83
新余新钢实业公司	采购货物等	353,040,702.53	343,033,329.07

4.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销货物及劳务等	32,547,621.55	71,699,411.74
新余市洋坊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货物及劳务等	1,236,340.21	1,343,970.25
海南洋浦万泉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等	799,827,406.52	404,685,691.97
新余新钢辅发管理服务中心	销售货物及劳务等	1,019,396.33	911,992.99
新余新良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货物等	741,334,026.44	526,524,020.07
新余新钢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货物等	290,828,337.30	253,521,894.54
新余中冶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等	47,010,132.52	51,059,640.42
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等		240,361.72
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等		3,907,911.81
广州新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等	457,756,040.03	161,160,269.31
新余安泰冶金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等	2,655,882.87	2,311,406.51
新余市长兴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等		2,996,138.90
新余闽鑫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等	6,373,387.90	7,299,260.92
江西省乌石山铁矿厂	销售货物等	21734077.71	
江西新联泰车轮配件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等	100,848,810.70	9,134,025.69
新余良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货物等	50,918,503.21	45,973,423.98
新余铁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货物等	35,623,459.17	36,324,573.80
新余新钢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货物等	199,536,966.58	238,620,640.85
新余新钢综合服务公司	销售货物等	2,266,195.29	1,787,933.79
新余新钢劳动服务公司	销售货物等		111,392,736.82
新余新钢福利企业公司	销售货物等	265,699,374.58	143,695,589.26
新余新钢实业公司	销售货物等	132,663,454.56	82,310,459.88

新余新钢板材加工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等	1,055,684,677.70	631,261,231.12
--------------	-------	------------------	----------------

说明：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5. 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土地		86,661.31
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352,478.21
新余新钢福利企业公司	固定资产		354,092.86
新余新钢实业公司	固定资产	6,540,000.00	6,540,000.00
新余新钢实业公司	土地	360,000.00	360,000.00
新余新钢弹簧公司	土地	387,006.56	
新余新钢弹簧公司	固定资产	566,550.00	
新余新钢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固定资产	8,009,838.47	588,555.60

(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房产	510,000.00	360,000.00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设备	1,040,419.32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设备	40,063.20	
新余新钢劳动服务公司	房产、设备	3,882,370.85	2,108,112.86
新余新钢劳动服务公司	土地	627,683.16	366,100.00

6. 关联担保情况

无

7.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入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 年 6 月 23 日	2018 年 6 月 22 日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7 年 7 月 1 日	2018 年 6 月 30 日	

说明：(1)2017 年 6 月 23 日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协议：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向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2000 万元，借款期一年，借款利息按人民银行同期利率上浮 10%计算。

(2)2017 年 7 月 1 日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协议：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向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8000 万元，借款期一年，借款利息按人民银行同期利率上浮 10%计算。

8.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余新钢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设备		13,144,207.19
新余新钢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房屋		12,055,978.76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子公司股权	39,797,738.73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转让设备	31,220.00	4,512,199.37
新余新钢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转让设备		34,604,698.49
新余铁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转让设备	3,205.00	
新余新良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转让设备	126,185.07	75,225.00

关联方资产转让情况说明：

(1)关联交易类型为向关联方购买、销售除商品以外的其他资产。

9.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68.49 万元	342.96 万元

10.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余新良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收到逾期贷款利息	5,340,177.25	11,009,990.70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应支付借款利息	4,874,658.37	1,310,800.00

11.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02,140.40	13,095.00	226,271.14	32,255.35
	新余新钢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6,492,448.85	2,646,561.28	15,372,304.22	2,257,643.73
	新余新良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564,060,612.86	119,000.00	835,515,106.14	27,062,365.78
	新余良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410,085.61			
	新余新钢板材加工有限公司	48,882.93			
	江西新联泰车轮配件有限公司	1,904,015.10	-	3,504,025.54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新余新钢劳动服务公司	42,432,232.90		40,832,232.90	-
	新余新钢实业公司	7,103,479.91		7,428,717.23	234.00
预付账款					
	海南洋浦万泉实业有限公司	923,549.43			
	新余新钢板材加工有限公司	621,818.07		621,818.07	
其他应收款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	30,631,587.54	
	新余新钢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315,489.24	1,727.53		
	新余新良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	-	6,491.16	3,245.58
	新余洋坊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92,249.69	-	466,931.64	-
	新余新钢劳动服务公司	7,078.50	7,078.50	7,078.50	7,078.50
	新余新钢福利企业公司	202,166.37	-	448,706.50	195,661.01
	江西新联泰车轮配件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09,470,991.35	81,033,212.35
	新余新钢板材加工有限公司	114,299.37	
	新余新钢辅发管理服务中心	29,635,831.50	14,881,000.79
	海南洋浦万泉实业有限公司	8,221,187.83	42,989,892.84
	新余中冶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34,224,906.41	42,130,240.51
	江西省乌石山铁矿	15,902,284.08	28,744,162.56
	新余市新钢京新物流有限公司	17,154,043.65	32,897,198.65
	新余良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65,607.41	65,607.41
	江西俊宜矿业有限公司		3,355,517.68
	新余安泰冶金设备有限公司	4,509,920.12	2,895,453.22
	新余新泰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5,196,497.96	7,488,955.65
	新余新钢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113,598,009.57	94,389,952.10
	新余新钢实业公司	23,845,440.20	36,166,143.45
	新余新钢综合服务公司	21,885,181.77	19,146,634.00
	新余新钢福利企业公司	10,765,031.56	10,858,924.10
	广州新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	26,519.51
	新余新钢劳动服务公司	330,055.00	
预收账款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海南洋浦万泉实业有限公司	-	12,814,888.86
	新余新良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	5,025.66
	新余新钢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24,095,573.79	
	广州新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4,568,366.35	90,590,804.34
	新余闽鑫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413,822.64	420,686.48
	新余新钢实业公司	40,000.00	40,000.00
	新余新钢福利企业公司	3,981,230.80	4,089,536.56
	新余市长兴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199,156.35	4,396.17
	新余新钢综合服务公司	77,367.77	135,630.73
	新余新钢板材加工有限公司	151,125.07	3,004,555.88
应付利息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322,400.00
其他应付款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15,630,015.19	113,163,081.82
	新余洋坊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7,134,371.54	8,374,322.30
	新余安泰冶金设备有限公司	557,702.44	557,702.44
	新余新钢劳动服务公司	13,000.00	13,000.00
	海南洋浦万泉实业有限公司	2,400,000.00	2,100,000.00
	新余新钢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	606,773.26
	新余新钢实业公司	-	2,211.65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1) 2014 年 4 月 25 日公司与新余百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设立新余新泰物流服务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公司应以土地使用权出资 1680 万元占新余新泰物流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 40%。新余新泰物流服务有限公司已于 2014 年 8 月 7 日办理了相关工商登记手续。公司还未支付投资款。

(2) 2015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股东下属子公司新余新钢气体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收购新余新钢气体有限责任公司的 100% 股权。该事项还未履行完毕, 公司还未支付收购款。

2. 期末公司用于抵押担保的资产详见附注六注释 56.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开出保函、信用证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开出保函、信用证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备注
信用证	518,750,000.00	信用（美元）
保函	117,819,321.40	保证金
保函	10,000.00	保证金（美元）
保函	518,524,500.00	信用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 5,712,794,325.86 元。

3.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与西安西电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存有产品质量纠纷事宜，2017 年 10 月 27 日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院已受理西安西电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仲裁申请，截至本报告公告日止，此案正在审理过程中。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对西安西电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欠款 2,620,330.98 元已全额计提坏账。

4.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利润分配情况

2018 年 4 月 2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7 年度分配预案：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90 元（含税）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86,985,042.64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86,985,042.64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止财务报告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前期会计差错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差错。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二) 发行债券情况

无

(三)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 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 或者以上。

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合并总收入的比重未达到 75% 时，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按下述规定将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纳入报告分部的范围，直到该比重达到 75%：

- (1) 将管理层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2) 将该经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作为一个报告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本公司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报告分部的产品和劳务的类型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都是提供不同产品和劳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有 4 个报告分部：钢铁业务分部、金属制品分部、钢贸业务分部和其他分部。钢铁业务分部包括铁矿资源矿选、钢铁冶炼、钢材轧制。金属制品分部负责公司钢绞线的生产和销售。钢贸业务分部包括钢材及相关原材料产品的购销业务。其他分部主要包括公司运输、建筑、机械设备制造等。

3.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合计
	钢铁业务分部	金属制品分部	商贸业务分部	其他分部	抵销	
一.营业收入	4,070,640.45	205,622.45	1,676,070.02	195,186.11	-1,150,817.67	4,996,701.36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3,626,241.84	203,659.67	1,044,021.37	122,778.48	-	4,996,701.36
分部间交易收入	444,398.61	1,962.78	632,048.65	72,407.63	-1,150,817.67	-
二.营业费用	3,667,192.65	202,693.05	1,671,001.08	189,823.49	-1,139,936.28	4,590,773.99
其中：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22.20	-	-	13.04	-	835.24
资产减值损失	662.46	587.16	469.97	-2,842.46	2,858.92	1,736.05
折旧费和摊销费	104,763.58	4,234.09	9.93	363.11	-	109,370.71
三.利润总额（亏损）	403,447.80	2,929.40	5,068.94	5,362.62	-10,881.39	405,927.37
四.所得税费用	91,662.20	827.29	927.23	-271.23	-1,159.22	91,986.27
五.净利润（亏损）	311,785.60	2,102.11	4,141.71	5,633.85	-9,722.17	313,941.10
六.资产总额	3,139,014.04	193,122.54	288,086.67	52,008.83	-349,639.14	3,322,592.94
七.负债总额	1,762,771.57	91,775.03	246,440.96	38,641.31	-205,580.96	1,934,047.91
八.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1. 资本性支出	94,388.73	1,071.01	-	831.32	-	96,291.06
	-	-	-	-	-	-

4. 期初与上期合并财务报表调整说明

合并报表项目	现报表金额	原报表金额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3,037,865,306.69	3,026,372,557.1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应收款	78,818,950.90	38,129,917.42	
存货	3,556,279,946.37	3,523,720,961.30	
其他流动资产	4,429,557,748.85	4,425,893,843.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4,909,863.16	341,342,160.95	
应付账款	4,479,031,802.45	4,430,543,851.78	
应付职工薪酬	651,103,037.53	647,422,825.42	
应交税费	383,482,474.55	383,475,999.99	
其他应付款	623,546,367.37	623,546,367.37	

股东权益	9,115,334,496.78	9,075,536,758.05	
营业收入	30,462,642,444.94	30,461,499,184.77	
营业成本	28,517,302,545.60	28,516,337,456.46	
税金及附加	152,252,441.83	152,181,343.44	
管理费用	464,574,075.30	463,762,454.17	
财务费用	480,032,417.91	476,435,417.66	
资产处置收益	-1,244,070.51		
营业外收入	126,722,387.46	126,917,544.1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 会计政策变更
营业外支出	19,987,291.74	21,426,364.62	
所得税费用	101,629,410.82	101,627,729.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6,215,852.69	1,158,512,390.7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说明：（1）江西新钢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与本公司期初与上期关联交易、关联方往来予以抵销。

（2）江西新钢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与本公司控股股东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期初与上期关联方往来予以披露。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25,721,235.56	100.00	100,875,935.80	8.96	1,024,845,299.7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合计	1,125,721,235.56	100.00	100,875,935.80	8.96	1,024,845,299.76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60,591,205.67	100.00	101,425,831.69	6.94	1,359,165,373.98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合计	1,460,591,205.67	100.00	101,425,831.69	6.94	1,359,165,373.98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46,193,383.60	-	-
1—2 年	27,636,946.71	2,763,694.67	10.00
2—3 年	24,367,881.38	7,310,364.41	30.00
3—4 年	67,929,374.43	33,964,687.22	50.00
4—5 年	13,782,299.71	11,025,839.77	80.00
5 年以上	45,811,349.73	45,811,349.73	100.00
合计	1,125,721,235.56	100,875,935.8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转回		
坏账准备	101,425,831.69			549,895.89		100,875,935.80
合计	101,425,831.69			549,895.89		100,875,935.80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新余新良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563,603,551.86	50.07	-
南昌大洪人管业有限公司	94,109,352.97	8.36	39,242,991.59
江西新钢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48,679,840.93	4.32	-
新余新钢劳动服务公司	42,432,232.90	3.77	-
CUMIC STEEL LIMITED (中联物产公司)	23,883,538.50	2.12	-
合计	772,708,517.16	68.64	39,242,991.59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7,465,392.39	99.52	3,324,818.56	2.25	144,140,573.8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15,000.00	0.48	715,000.00	100.00	-
合计	148,180,392.39	100.00	4,039,818.56	2.73	144,140,573.83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628,563.66	98.18	2,724,944.07	7.05	35,903,619.5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15,000.00	1.82	715,000.00	100.00	-
合计	39,343,563.66	100.00	3,439,944.07	8.74	35,903,619.59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35,861,723.80	-	-
1—2 年	8,709,721.20	870,972.12	10.00
2—3 年	537,489.39	161,246.82	30.00
3—4 年	114,901.25	57,450.63	50.00
4—5 年	32,038.78	25,631.02	80.00
5 年以上	2,209,517.97	2,209,517.97	100.00
合计	147,465,392.39	3,324,818.56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转回		
坏账准备	3,439,944.07	599,874.49	-			4,039,818.56
合计	3,439,944.07	599,874.49	-			4,039,818.56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25,723,569.93	13,086,911.59
备用金	2,354,997.03	2,000,220.48
代垫款	8,853,066.56	14,907,153.83
关联方资金	100,320,458.33	929,207.80
其他	10,928,300.54	8,420,069.96
合计	148,180,392.39	39,343,563.6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新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款	70,820,458.33	1 年以内	47.79	-
新钢（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款	18,000,000.00	1 年以内	12.15	-
新余海关	保证金	17,875,164.93	1 年以内	12.06	-
江西新钢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资金往来款	10,500,000.00	1 年以内	7.09	-
彭云峰	保证金及押金	7,590,405.00	1-2 年上	5.12	759,040.50
合计		124,786,028.26	-	84.21	759,040.50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09,253,396.86		1,409,253,396.86	1,292,282,438.72		1,292,282,438.7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51,220,762.60		151,220,762.60	147,573,141.45		147,573,141.45
合计	1,560,474,159.46	-	1,560,474,159.46	1,439,855,580.17	-	1,439,855,580.17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XINSTEEL SINGAPORE PTE. LTD.	129,251,600.00	129,251,600.00			129,251,600.00	-	-
新余中新物流有限公司	8,000,000.00	5,060,000.00			5,060,000.00		
中冶南方(新余)冷轧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416,500,000.00	397,162,021.52			397,162,021.52		
江西新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18,000,000.00		
江西新钢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60,800,000.00	60,800,000.00			60,800,000.00		
新余新钢资源综合利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05,371,418.08	102,758,431.22	2,612,986.86		105,371,418.08		
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	2,612,986.86	2,612,986.86		2,612,986.86	-		
新余新和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13,602,972.97		13,602,972.97		13,602,972.97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江西新钢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39,797,738.73		39,797,738.73	39,797,738.73	-		
新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江西俊宜矿业有限公司	3,367,985.17		3,367,985.17		3,367,985.17		
江西新华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489,694,162.67	489,694,162.67			489,694,162.67		
新余钢铁（南昌）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新钢（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14,400,000.00	14,400,000.00			14,400,000.00	-	-
新钢贸易（北京）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	-
上海卓祥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17,543,236.45	17,543,236.45			17,543,236.45	-	-
合计	1,473,942,100.93	1,292,282,438.72	159,381,683.73	42,410,725.59	1,409,253,396.86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 合营企业					
小计	-	-	-		
二. 联营企业	-				
江西俊宜矿业有限公司	566,133.21			-168,332.54	
新余中冶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936,195.11			6,395,247.71	
广州新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9,419,073.85			1,488,606.32	
新余德天工贸有限公司		350,000.00		-86,602.38	
江西省国资汇富产业整合投资管理公司		2,000,000.00			
新余闽鑫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1,099,101.24			-130,800.34	
新余新钢板材加工有限公司	35,552,638.04			723,886.56	
小计	147,573,141.45	2,350,000.00	-	8,222,005.33	
合计	147,573,141.45	2,350,000.00	-	8,222,005.33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 合营企业						
小计	-	-				
二. 联营企业					-	
江西俊宜矿业有限公司		-		-397,800.67	-	
新余中冶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4,718,180.50			102,613,262.32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广州新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1,080,000.00			9,827,680.17	
新余德天工贸有限公司					263,397.62	
江西省国资汇富产业整合投资管理公司					2,000,000.00	
新余闽鑫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89,191.11			879,109.79	
新余新钢板材加工有限公司		639,211.90			35,637,312.70	
小计	-	6,526,583.51	-	-397,800.67	151,220,762.60	
合计	-	6,526,583.51	-	-397,800.67	151,220,762.60	

说明：(1) 公司本期投资新余新和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13,602,972.97 元持股比例 100.00%、投资新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00%、投资新余德天工贸有限公司 35 万元持股比例 35.00%、投资江西省国资汇富产业整合投资管理公司 200 万元持股比例 20.00%。

(2) 公司本期投资江西俊宜矿业有限公司，参见附注七，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公司本期投资江西新钢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参见附注七，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 公司本期投资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和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因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和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股东构成和股东持股比例相同，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本期吸收合并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并注销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法人资格。

注释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834,270,451.65	23,384,457,832.62	18,992,621,450.77	17,654,040,035.71
其他业务	4,576,716,596.34	4,341,320,254.25	2,638,359,214.82	2,534,680,798.11
合计	32,410,987,047.99	27,725,778,086.87	21,630,980,665.59	20,188,720,833.82

营业收入的说明：(1) 公司本期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 6,611,083,392.94 元，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20.40%。

注释5.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0,694,401.67	97,994,939.7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222,005.33	353,583.16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33,446,796.78	18,319,876.7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48,663.45	-
合计	112,711,867.23	116,668,399.59

十六、1.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8,805,888.5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3,041,426.1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71,283.6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7,215,878.9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84,594.3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所得税影响额	-22,488,020.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06,399.21	
合 计	68,125,672.94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8593	1.0900	1.09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2053	1.0661	1.0661

（三）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金额异常或比较期间变动异常的报表项目

（金额单位：万元）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799,720.88	303,786.53	163.25	本期发行股份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5.27	-100.00	本期交割
应收票据	366,139.78	233,808.20	56.60	收到票据增加
应收账款	149,895.94	271,633.40	-44.82	销货款回笼
预付款项	53,568.29	31,296.88	71.16	预付购货款增加
应收利息	13,605.07	19,363.83	-29.74	约定存款利息减少
其他应收款	9,055.87	7,881.90	14.89	欠款增加
存货	510,617.93	355,627.99	43.58	期末增加采购和原料单价上涨
其他流动资产	196,061.26	442,955.77	-55.74	结构性存款减少
在建工程	29,262.97	22,590.79	29.53	募投项目投入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475.48	34,490.99	-66.73	弥补税前亏损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1.33	712.88	-81.58	工程设备款结算
应付票据	150,812.00	286,497.90	-47.36	开出票据减少
预收款项	259,591.32	134,087.74	93.60	收到货款增加
应交税费	157,180.34	38,348.25	309.88	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
应付股利	83.92	438.82	-80.88	子公司支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14.68	90,195.55	-95.99	本期归还借款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其他流动负债		100,000.00	-100.00	本期归还短期债券
股本	318,872.27	278,689.62	14.42	本期发行股份
资本公积	560,817.78	431,630.21	29.93	本期溢价发行股份
其他综合收益	206.92	1,324.26	-84.37	境外实体报表折算
盈余公积	55,704.41	28,495.05	95.49	本期提取
未分配利润	399,486.59	121,207.52	229.59	本期盈利和分配股利
报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4,996,701.36	3,046,264.24	64.03	产品销售单价上涨
营业成本	4,448,722.69	2,851,730.25	56.00	采购原料单价上涨
税金及附加	27,418.35	15,225.24	80.08	流转税额增加
管理费用	66,047.87	46,457.41	42.17	研究开发费增加
财务费用	29,629.89	48,003.24	-38.28	借款减少和汇率变动
资产减值损失	1,736.05	8,350.00	-79.21	存货跌价和坏账损失减少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5.27	85.27	-200.00	本期交割
投资收益	4,669.22	2,098.06	122.55	理财收益增加
资产处置收益	347.77	-124.41	-379.55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增加
其他收益	10,304.14			核算方法改变
营业外收入	934.53	12,672.24	-92.63	核算方法改变
营业外支出	6,444.43	1,998.73	222.4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增加
所得税费用	91,986.27	10,162.94	805.11	弥补税前亏损和本期盈利
说明:	本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江西俊宜矿业有限公司, 该因素是影响上述报表项目变动的原因之一。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日